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卢建平先生；副总经理周多刚先生、张亦庆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总经理卢建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9,83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08%；公司副总经理周多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78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6%，公司副总经理张亦庆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80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卢建平先生、周多刚先生、张亦庆先生计划于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为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其中卢建平先生减持数量不超过2,458,8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27%；周多刚先生减持数量不超过946,27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64%；张亦庆先生减持数量不超过200,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卢建平	董事、监事、高级管	9,835,200	1.708%	IPO前取得：9,600,000股

	理人员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235,200 股
周多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785,100	0.66%	IPO 前取得：3,785,100 股
张亦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03,000	0.14%	IPO 前取得：803,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周多刚	1,261,000	0.22%	2019/7/18～ 2020/1/14	7.48-7.54	2019 年 6 月 27 日
张亦庆	114,000	0.02%	2019/7/18～ 2020/1/14	7.50-7.50	2019 年 6 月 27 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卢建平	不超过： 2,458,800 股	不超过： 0.427%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2,458,800 股	2020/7/22～ 2021/1/18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及二级市场增持	个人资金需求
周多刚	不超过： 946,275 股	不超过： 0.164%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946,275 股	2020/7/22～ 2021/1/18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张亦庆	不超过： 200,750 股	不超过： 0.035%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200,750 股	2020/7/22 ~ 2021/1/18	按 市 场 价 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 求
-----	-------------------	----------------	------------------------------	--------------------------	--------------	---------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首发时公司董监高关于减持的承诺：

在卢建平先生、周多刚先生及张亦庆先生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上述半年期限届满后的一年内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卢建平先生、周多刚先生及张亦庆先生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卢建平先生、周多刚先生及张亦庆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